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486)

註銷買賣協議 有關涉及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65%的 須予披露交易

補充公告

茲提述思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65%。除下文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收購事項已完成。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未就此收購事項支付任何代價。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目標公司、買方、賣方及彼等的擔保人以及Bertrand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正式註銷協議(「註銷協議」)，據此訂約各方相互同意註銷買賣協議、補充協議及所有附屬協議(「該等協議」)，以宣佈各份該等協議自始無效，並免除及解除各訂約方根據該等協議各自的義務(「註銷交易」)。

根據註銷協議，(i)所有註銷協議訂約方同意註銷交易，方法為以象徵式代價向賣方(或彼等的代名人)轉回全部買方已發行股份；(ii)本公司再無義務向賣方支付任何代價；及(iii)各份該等協議自始無效，並免除及解除各訂約方根據各份該等協議各自的義務，惟任何訂約方就任何其他訂約方先前違反該等協議任何部分而應有的權利除外。

根據註銷協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會且將不會因銷售股份及／或目標公司而錄得任何溢利或虧損。

買方(即力威創建有限公司)為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出售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認為，註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如註銷協議所載出售買方後，本集團將不會於銷售股份及／或目標公司擁有任何權益，猶如從未簽署及簽立該等協議。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不會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鵬程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鵬程先生、符展成先生、王君友先生、盧建能先生、吳國輝先生及何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偉雄先生、王哲身先生及余熾鏗先生。